

## 書評

考古人類學刊・第 88 期・頁 159-162・2018

DOI:10.6152/jaa.2018.6.0009

---

### 對徐進鈺教授評論的回應

吳宗昇

輔仁大學社會學系

### 貨幣語言與霸權

徐進鈺教授的評論讓我學習到很多，也見識徐教授學識淵博、旁徵博引的龐大體系，他從金融地理學、政治經濟學跨到社會學、人類學，這點非常令人敬佩。

針對〈惡債〉這篇文章，徐教授提出三點問題，分別是 (1) 金融化現象和世界體系霸權體系的關係？台灣如何自外於這種霸權？(2) 債務的雙面性，是否支配力如此密不透風，有沒有利用債務的「卡神」？或是有斡旋轉身的空間？(3) 政府的角色是什麼？債務的生命政治 (bio-politics) 的管理又是如何進行的？

第一個問題有兩個層面，其一是世界體系的中心是如何轉移的？1920 年代後，世界體系的中心由倫敦轉移到紐約，在這個世紀有沒有可能由紐約轉往北京呢？這對台灣有什麼影響呢？其二是台灣金融制度與民間的貨幣語言問題。

第一個層面的問題，並不是本文的處理範圍，但有些背景可以澄清一下。台灣的借貸市場和金融市場，實際上在這五十年來與美國是無法脫離的。包括主要依賴美金作為與其他國家的流通貨幣，同時也購買大量的美國公債。另一方面在金融制度也大量模仿（移植）美國的銀行制度，包括信用卡、授信系統、金融產品等等。尤其在消費金融領域，美國花旗銀行在台灣推動信用卡制度，扮演先驅和技術擴散的角色（可見林寶安 2002：132-135）。因此，台灣在世界金融體系依附在美國這個中心應該是很肯定的。至於面對中國的興起，會不會有更多的貨幣依賴？我認為因為政治上的敏感因素，台灣仍然採取很保守的「守勢」，並沒有大量引進人民幣以及相關的信用制度。

第二個層面的問題，是本文最主要的關懷焦點，也就是一種新的「貨幣語言」產生了。貨幣語言指的是經濟與民間活動，對貨幣的認知和使用方式。因此布勞岱才會認為

「貨幣語言才是貨幣存在的理由，這一經濟只有在人們需要它並能夠為它承擔開支的地方才能確立。它的靈活度和複雜度取決於帶動它的那個經濟的靈活度和複雜程度」（Braudel 1999[1979]: 389）。換句話說，越複雜的經濟活動，才會產生越複雜的貨幣語言。當這個行動者沒有這麼複雜的經濟交換，一旦採用這種貨幣語言又不能承擔的話，那麼就會產生破產或悲劇了。就這層面來說，接近徐教授前面評論提到的金融識字率（financial literacy）概念。

但還有另一個問題是，是否有能力「承擔」。這跟社會學的階級/社會階層概念就直接關連了。家庭的貨幣如果能支撐，幫忙還債，那這難關就過了。不行的話，從個人來說，就是個人信用的破產，或是一系列逃債和某些社會地位被剝奪的過程。

我想特別指出的是，在一個很特別的歷史時空中，台灣的銀行過度放貸提供大量貨幣。這種新奇、炫麗的貨幣語言跟以往的「關係借貸」完全不同，這種貨幣語言便利、匿名、個人化，提供正反不同的作用，有些人透過這種貨幣工具獲利、得到生活便利，但有些人則相反。結果是，這個激烈的撞擊，讓五、六十萬人負債，後來透過法律順利解決負債問題只有十幾萬人，另外還有至少三、四十萬人過著地下化的「避債生活」。也可以說，全球金融體系核心的系統向外擴散，但這些人卻因為貨幣語言的轉化而被排除。與以往關係借貸不同的是，這種排除機制並不是透過人際網絡，而是由法律體系來執行的。

## 人人可以是卡神

接下來，順著上面脈絡回應第二個和第三個問題。

人人可以是卡神，只要妳/你有錢，又肯花時間研究就行。卡神就像是平民百姓無力感的投射。面對信用卡「複雜、瑣碎、艱澀法律文字、專業金融術語」的合約和規則，她居然不可思議的破解一連串的謎語，還驚奇的利用漏洞賺到錢。對一般人來說，信用卡是每天接觸的事物，但卻沒想到有人可以如此出神入化。她就像義賊廖添丁，完成小人物的美夢，為大家出了一口怨氣，但做的可能是違法的事。

卡神最後和銀行和解，以免面對龐大的訴訟成本和銀行律師無止盡的糾纏。

那麼，誰才是主宰這些事物的卡神呢？銀行的精算師、經理人、金控公司的董事長們，應該都會「呵呵」冷笑兩聲吧。當然，多數使用者透過信用卡制度獲利，透過銀行

的代墊制度，一個月後準時支付卡費，就可以獲得更多的福利。這種「交叉補貼」體系，讓有承擔能力者得到更多利益，而弱勢者卻必須付出更多利息，以支撐這系統需要的運作。

債有雙面性，有好有壞。好的那一面，在金融期或產業運作時，都會產生促進的作用。我們都需要錢，也都會存錢進銀行，現代社會的貨幣使用者可說都是這體系的部分。但我想特別討論「壞」的那一面，為什麼我們引進資本主義的制度，但卻沒有相對較完整的破產制度，並加速破產程序和通過率呢？為什麼弱勢者即便犯了過失，就沒有恢復社會生活的可能呢？

這同時也要回應第三個問題，政府的角色和生命政治的問題。政府在「消費者債務」部分相關執掌的單位有「金管會」、「經濟部」、「司法院」等。從〈惡債〉的分析中，我想指出的是司法體系的「道德觀」，以及堅守行政程序正義的過程，這導致原本民間的債務問題，變成貧窮者逃亡的社會問題。特別要說的是，在我的觀察中，各部門從自己行政角度來解釋都很合理，但實際上就有許多地下債務人口，他們必須在地下社會努力掙扎過活，如果想走正常的法律途徑，要付出的成本非常高。這時候原本金融的識字率問題，變成「法律的識字率」問題，不僅規範這個人在國家體制中的位置，也規範這個人的道德感，也必須讓這人成為「法律人」。這是生命政治，活生生的生命政治。

## 只是為了逃逸，或者，改變

最後，我想回應徐教授提出的整體性問題。

這個世界上，接受類似「新自由主義」、「金融化」這類價值的人口，並實踐在自己的生活中，我想這類人在經濟生活上可能會有較多優勢。另外，就客觀現實上，目前好像也沒有其他系統可以替代這類的價值或金融運作方式，激烈改變目前的體制似乎不會帶來更好的結局。

但究竟這套體系是否如此密不透風，有如此完整的統治體系呢？是否有其他的治理方式，是否有重新組裝，找尋一個更好的生活體系的可能性呢？

徐教授實際上提供了這個問題的許多思考點，特別是在側翼組織（Flanking mechanism）的這段評論中已經點出，或許新自由主義不必然整盤推翻，也或許可以找到一些改變的可能。這個想法在最近許多金融運作中已經不斷出現，比如普惠金融

(inclusive finance)、社會金融 (social finance) 或是社會效益投資 (social impact investment) 的發展，也說明金融界開始出現反省的聲音，並具體想用他們熟悉的方式來改變現狀。

那麼，社會人文學界有沒有加入改變的可能？當然要相信有，否則大家不會花這麼多時間在此議題上。但在〈惡債〉一文中，我更想表達一種差異，對多數被債務系統擠壓的人們而言，她/他們想的很簡單，逃出這個惡夢，不管用什麼方式，能逃出來就好了。

## 參考文獻

林寶安

2002 〈台灣消費性金融的演變及其社會經濟意義〉。《台灣社會學刊》27：107-126。

Braudel, Fernand

1999[1979] 《15 至 18 世紀的物質文明、經濟與資本主義》(Civilisation matérielle, économie et capitalisme: XVe-XVIIIe siècle)，卷一《日常生活的結構：可能和不可能》。施康強、顧良譯。臺北：貓頭鷹。